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5月11日在赣州新饭店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取得表决结果后，以现场通知、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会议由监事林浩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本人出席的监事3人，其中林浩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监事一致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使第三届监事会工作顺利开展，选举林浩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